

问：职工发生工伤后，如何申请劳动能力鉴定？

答：职工发生工伤后，经治疗伤情相对稳定后存在残疾、影响劳动能力的，或者停工留薪期满（含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延长期限），工伤职工或者其用人单位应当及时向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申请劳动能力鉴定应当填写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并提交下列材料：（1）有效的诊断证明，按照医疗机构病历管理有关规定，复印或者复制的检查、检验报告等完整病历材料；（2）工伤职工的居民身份证或者社会保障卡等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问：单位破产后，工伤职工权益如何保障？

答：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三条第四款规定，企业破产的，在破产清算时依法拨付应当由单位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费用。具体来说，对于已参保的破产企业，按照条例规定应当由其向企业工伤职工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及按期应缴纳（趸缴）工伤保险费的费用，列入第一顺序清偿。对于未参保破产企业，条例规定的各项工伤保险待遇费用，应当由企业负担，并按照第一顺序优先清偿。

问：哪些职工可以申领技能提升补贴？如何申领？

答：目前政策规定，依法参加失业保险累计缴费满12个月，并取得初级（五级）、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以分别申领1000元、1500元、2000元的技能提升补贴。职工在证书核发之日起12个月内，可到本人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领，也可咨询当地人社部门通过网上申领。

问：哪些情况下需要申请补领社保卡？如何申请？

答：社保卡正式挂失后，需申请补发。不仅是挂失情况下需要申请补发，社保卡到期、损坏、卡面污损、残缺不能辨认，持卡人的姓名、社会保障号码等关键信息发生变化，持卡人的服务银行发生变化，持卡人跨省流动导致参保地变化时，也需申请换发社保卡。补换社保卡的流程与新申领卡一致，各地目前普遍实现“立等可取”的补换卡服务，针对异地居住人员，也逐步开通邮寄服务。



来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微信公众号